

浙江海洋学院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
《环境科学概论》加试大纲

一、考试目标

《环境科学概论》主要研究环境科学的基本理论知识以及解决环境问题的技术和措施。要求学生掌握环境问题、环境保护、环境政策与法规、环境经济等基本概念、掌握环境科学的理论基础、环境污染控制技术的基本理论体系和方法、分析和协调经济可持续发展与环境间的辩证关系。

二、试卷结构

1. 题型结构

名词解释（25%）、单选或多选选择题（15%）、填空题（15%）、简答题（20%）、论述题（25%），共计 100 分。

2. 内容结构

环境与环境问题占 15%，环境科学的理论基础 25%；解决环境问题的技术与方法占 50%；环境管理占 10%。

三、考试内容

1. 环境与环境问题。重点包括环境的概念、基本特征、环境问题、环境问题的成因；我国的环境问题及原因、全球环境热点问题。

2. 环境科学的理论基础。重点包括污染物在水中的降解过程、影响大气污染扩散的因素、城市热岛、噪声污染特点；环境伦理观基本内容；可持续发展理论的产生、发展、内涵、创新、指标体系。

3. 解决环境问题的技术与方法。重点包括污水处理系统、有机污染物生物处理技术及原理；大气污染控制措施；固体废弃物定义、固体废弃物处理处置原则、固体废弃物的资源化利用；噪声污染控制技术；环境监测手段、要求、常规水、气监测项目、环境监测技术；环境评价类型、环境影响评价含义、环境影响评价内容、我国的环境影响评价制度；清洁生产。

4. 环境管理。环境法体系构成、环境影响评价“三同时”制度、生命周期评价、循环经济、环境标准体系、环境管理体系。